



舉踴躍參加。

(三)社會課報告：

106年度育兒津貼總清查，本所總清查件數計8,853件，刻正辦理中，預定3月底完成審查，4月20日前發文完畢。

(四)經建課報告：

1、4月15日至6月15日辦理工業及服務業普查作業，請協助宣導。

2、有關市府參與式預算，請各與會單位踴躍參加。

主席：

4月15日至6月15日辦理工業及服務業普查作業及本所辦理參與式預算均請各與會單位協助宣導。

(五)兵役課報告：

一般及專長替代役申請自106年4月5日上午8時至4月18日下午5時開放於各區公所辦理，請協助宣導。

◎區級單報告

(一)北投分局報告：如會議書面資料。

(二)健康服務中心報告：

臺北市輪狀病毒疫苗補助政策4月5日開跑，為降低幼兒因感染輪狀病毒造成的嚴重腹瀉及家庭照顧成本，臺北市政府針對本市出生滿6至32週，領有臺北市第二類兒童醫療補助證(低收入戶、重大傷病、罕見疾病、特殊個案)之嬰兒，全額補助輪狀病毒口服疫苗5,700元；第一及第三類兒童醫療補助證之嬰兒，則定額補助2,100元。請協助宣導符合補助對象之嬰幼兒家長，攜帶臺北市兒童醫療補助證、兒童健康手冊、健保卡，儘快至本市輪狀病毒疫苗補助特約院所接種。

主席：

近期禽流感疫情仍然嚴重，請與會單位協助宣導，除避免接觸禽鳥外，如發現有禽鳥屍體時，請通報動保處處理。

(三)北投戶政事務所報告：如會議書面資料。

(四)士林地政報告：如會議書面資料。

(五)區清潔隊報告：如會議書面資料。

(六)消防中隊報告：如會議書面資料。

七、提案討論：無。

八、臨時動議：無。

九、區政督導員轉達工作事項：

(一)2月份臺灣地區檢出首例 H5N6 禽流感案例，請各區宣導杜絕禽流感5要6不防疫衛教，持續強化防疫因應。

(二)有關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執行計畫，本年度裝設率仍有努力空間，請里長與里幹事多加宣導安裝。

(三)為使全民認識2017臺北世大運22項競賽項目，進而提升對賽會熱情，請各區公所對認領競賽項目積極推廣，並請全力行銷。

(四)各區公所辦理參與式預算提案說明會、住民大會前，請以海報、傳單、官方網頁、FB 粉絲團或其他創意方式加強宣傳，鼓勵民眾踴躍參加。

(五)本市106年度績優里長推薦表揚活動，經各區里長自行開會討論後，皆決議本年度不辦理，惟本市資深里鄰長表揚仍循往例辦理，以表達對於里鄰長長期為民服務感謝之意，爰請各區公所里幹事調查轄內資深里鄰長資格時，務必確認里鄰長年資等資料，尤其曾中斷任期再任職者，以免漏報情事，俾維護里鄰長之受獎權利。

(六)本市106年春祭忠烈陣(公)亡將士典禮，今年春祭無烈士奉核入祀本市忠烈祠，惟為向歷年入祀烈士致意，謹訂於106年3月28日假本市忠烈祠(南港研究院路3段130號)舉行春祭典禮。

(七)清明追思祭祖，請響應紙錢替代方案以米代金，減少紙錢焚燒，共同維護居住環境空氣品質。如里民仍有焚燒紙錢需求，應避免露天焚燒，並將紙錢送往本市焚化廠集中焚燒(通行證請至本市民政局網站檔案下載區下載)。

(八)為落實輔導並建立、更新本市未立案宗教場所(含神壇與未成立財團法人之教會)基本資料，將於106年3月6日起至106年6月19日止辦理106年度未立案宗教場所全面訪查作業，請各區公所確依本年度執行計

畫落實全面訪查。

(九)本局106年度新移民課程各區已陸續開班，內容包括生活成長營、原屬國語言課程、地方語言研習、電腦班及多元文化研習班，另本府各局處及民間團體皆有規劃新移民相關課程，歡迎新移民朋友踴躍參加，課程資訊請至「臺北市新移民專區網站」(網址：

<http://nit.taipei/>)

查詢。

(十)本府目前建有新移民關懷訪視 SOP 及關懷訪視系統，關懷來戶所洽公之新移民家庭；為強化新移民之照顧與輔導，如遇有其他管道需協助之新移民個案，各戶所與區所亦可透過登錄關懷訪視系統，轉介至各局處提供協助。

(十一)106年度新移民參與式預算將於近期內開辦，請各區屆時協助宣導新移民踴躍參加。

(十二)為民服務不定期實地查核，請各區戶政督導員帶隊實地查核時，落實各該項目之查核。

(十三)針對說您好運動，目前仍有部分機關未完全落實該禮貌用語，未來仍針對此項目，加強查核至各機關改善為止；請各區戶所志工、值星及櫃檯等服務人員，於面對民眾第一時間說「您好」等禮貌用語。

(十四)2月份接連有券商大規模被駭客攻擊及外交部領務局發現外館領務電子郵件有異常活動情形，研判部分民眾出國登錄資料恐遭駭外洩。請定期向同仁加強宣導處理電子郵件資料或公務機密資訊時，應遵守資訊安全相關控管規定，定期更換密碼、不隨意開啟不明郵件、不安裝不明軟體(P2P 軟體)，個人電腦或主機有異常存取情形立即通報單位資訊人員處理。

## 十、主席結論

感謝撥冗參與，爾後區內各項活動仍亟需各區轄單位的支持與協助，讓區政業務得以順利推動，謝謝。

## 十一、散會。